

## 北齊書卷17 列傳9 斛律金傳

斛律金，字阿六敦，朔州勅勒部人也。高祖倍侯利，以壯勇有名塞表，道武時率戶內附，賜爵孟都公。祖幡地斤，殿中尚書。父大那瓌，光祿大夫、第一領民酋長。天平中，金貴，贈司空公。

金性敦直，善騎射，行兵用匈奴法，望塵識馬步多少，嗅地知軍度遠近。初為軍主，與懷朔鎮將楊鈞送茹茹主阿那瓌還北。瓌見金射獵，深嘆其工。後瓌入寇高陸，金拒擊破之。正光末，破六韓拔陵構逆，金擁衆屬焉，陵假金王號。金度陵終敗滅，乃統所部萬戶詣雲州請降，即授第二領民酋長。稍引南出黃瓜堆，為杜洛周所破，部衆分散，金與兄平二人脫身歸尔朱榮。榮表金為別將，累遷都督。孝莊立，賜爵阜城縣男，加寧朔將軍、屯騎校尉。從破葛榮、元顥，頻有戰功，加鎮南大將軍。

及尔朱兆等逆亂，高祖密懷匡復之計，金與婁昭、庫狄干等贊成大謀，仍從舉義。高祖南攻鄴，留金守信都，領恒、雲、燕、朔、顯、蔚六州大都督，委以後事，別討李脩，破之，加右光祿大夫。會高祖於鄴，仍從平晉陽，追滅尔朱兆。太昌初，以金為汾州刺史、當州大都督，進爵為侯。從高祖破紇豆陵於河西。天平初，遷鄴，使金領步騎三萬鎮風陵以備西寇，軍罷，還晉陽。從高祖戰於沙苑，不利班師，因此東雍諸城復為西軍所據，遣金與尉景、庫狄干等討復之。元象中，周文帝復大舉向河陽。高祖率衆討之，使金徑往太州，為犄角之勢。金到晉州，以軍退不行，仍與行臺薛脩義共圍喬山之寇。俄而高祖至，仍共討平之，因從高祖攻下南絳、邵郡等數城。武定初，北豫州刺史高仲密據城西叛，周文帝入寇洛陽。高祖使金統劉豐、步大汗薩等步騎數萬守河陽城以拒之。高祖到，仍從破密。軍還，除大司馬，改封石城郡公，邑一千戶，轉第一領民酋長。三年，高祖出軍襲山胡，分為二道。以金為南道軍司，由黃櫨嶺出。高祖自出北道，度赤碭嶺，會金於烏突戍，合擊破之。軍還，出為冀州刺史。四年，詔金率衆從烏蘇道會高祖於晉州，仍從攻玉壁。軍還，高祖使金總督大衆，從歸晉陽。

世宗嗣事，侯景據潁川降於西魏，詔遣金帥潘樂、薛孤延等固守河陽以備。西魏使其大都督李景和、若干寶領馬步數萬，欲從新城赴援侯景。金率衆停廣武以要之，景和等聞而退走。還為肆州刺史，仍率所部於宜陽築楊志、百家、呼延三戍，置守備而還。侯景之走南豫，西魏儀同三司王思政入據潁川。世宗遣高嶽、慕容紹宗、劉豐等率衆圍之。復詔金督彭樂、可朱渾道元等出屯河陽，斷其奔救之路。又詔金率衆會攻潁川。事平，復使金率衆從崕阪送米宜陽。西魏九曲戍將馬紹隆據險要鬪，金破之。以功別封安平縣男。

顯祖受禪，封咸陽郡王，刺史如故。其年冬，朝晉陽宮。金病，帝幸其宅臨視，賜以醫藥，中使不絕。病愈還州。三年，就除太師。帝征奚賊，金從帝行。軍還，帝幸肆州，與金宴射而去。四年，解州，以太師還晉陽。車駕復幸其第，六宮及諸王盡從，

置酒作樂，極夜方罷。帝忻甚，詔金第二子豐樂為武衛大將軍，因謂金曰：「公元勳佐命，父子忠誠，朕當結以婚姻，永為蕃衛。」仍詔金孫武都尚義寧公主。成禮之日，帝從皇太后幸金宅，皇后、太子及諸王等皆從，其見親待如此。

後以茹茹為突厥所破，種落分散，慮其犯塞，驚撓邊民，乃詔金率騎二萬屯白道以備之。而虜帥豆婆吐久備將三千餘戶密欲西過，候騎還告，金勒所部追擊，盡俘其衆。茹茹但鉢將舉國西徙，金獲其候騎送之，並表陳虜可擊取之勢。顯祖於是率衆與金共討之於吐賴，獲二萬餘戶而還。進位右丞相，食齊州幹，遷左丞相。

肅宗踐阼，納其孫女為皇太子妃。又詔金朝見，聽步挽車至階。世祖登極，禮遇彌重，又納其孫女為太子妃。金長子光大將軍，次子羨及孫武都並開府儀同三司，出鎮方岳，其餘子孫皆封侯貴達。一門一皇后、二太子妃、三公主，尊寵之盛，當時莫比。金嘗謂光曰：「我雖不讀書，聞古來外戚梁冀等無不傾滅。女若有寵，諸貴人妒；女若無寵，天子嫌之。我家直以立勳抱忠致富貴，豈可藉女也？」辭不獲免，常以為憂。天統三年薨，年八十。世祖舉哀西堂，後主又舉哀於晉陽宮。贈假黃鉞、使持節、都督朔定冀並瀛青齊滄幽肆晉汾十二州諸軍事、相國、太尉公、錄尚書、朔州刺史，酋長、王如故，贈錢百萬，謚曰武。子光嗣。

光，字明月，少工騎射，以武藝知名。魏末，從金西征，周文帝長史莫孝暉時在行間，光馳馬射中之，因擒於陣，光時年十七。高祖嘉之，即擢為都督。世宗為世子，引為親信都督，稍遷征虜將軍，累加衛將軍。武定五年，封永樂縣子。嘗從世宗於洹橋校獵，見一大鳥，雲表飛颺，光引弓射之，正中其頸。此鳥形如車輪，旋轉而下，至地，乃大雕也。世宗取而觀之，深壯異焉。丞相屬邢子高見而嘆曰：「此射雕手也。」當時傳號落雕都督。尋兼左衛將軍，進爵為伯。

齊受禪，加開府儀同三司，別封西安縣子。天保三年，從征出塞，光先驅破敵，多斬首虜，並獲雜畜。還，除晉州刺史。東有周天柱、新安、牛頭三戍，招引亡叛，屢為寇竊。七年，光率步騎五千襲破之，又大破周儀同王敬儒等，獲口五百餘人，雜畜千餘頭而還。九年，又率衆取周絳川、白馬、澮交、翼城等四戍。除朔州刺史。十年，除特進、開府儀同三司。二月，率騎一萬討周開府曹迴公，斬之。栢谷城主儀同薛禹生棄城奔遁，遂取文侯鎮，立戍置柵而還。乾明元年，除并州刺史。皇建元年，進爵鉅鹿郡公。時樂陵王百年為皇太子，肅宗以光世載醇謹，兼著勳王室，納其長女為太子妃。大寧元年，除尚書右僕射，食中山郡幹。二年，除太子太保。河清二年四月，光率步騎二萬築勳掌城於軹關西，仍築長城二百里，置十三戍。三年正月，周遣將達奚成興等來寇平陽，詔光率步騎三萬禦之，興等聞而退走。光逐北，遂入其境，獲二千餘口而還。其年三月，遷司徒。四月，率騎北討突厥，獲馬千餘匹。是年冬，周武帝遣其柱國大司馬尉遲迥、齊國公宇文憲，柱國庸國公可叱雄等，衆稱十萬，寇洛陽。光率騎五萬馳往赴擊，戰於邙山，迥等大敗。光親射雄，殺之，斬捕首虜三千餘級，

迴、憲僅而獲免，盡收其甲兵輜重，仍以死者積為京觀。世祖幸洛陽，策勳班賞，遷太尉，又封冠軍縣公。先是世祖命納光第二女為太子妃，天統元年，拜為皇后。其年，光轉大將軍。三年六月，父喪去官，其月，詔起光及其弟羨並復前任。秋，除太保，襲爵咸陽王，並襲第一領民酋長，別封武德郡公，徙食趙州幹，遷太傅。

十二月，周遣將圍洛陽，壅絕糧道。武平元年正月，詔光率步騎三萬討之。軍次定隴，周將張掖公宇文桀、中州刺史梁士彥、開府司水大夫梁景興等又屯鹿盧交道，光擐甲執銳，身先士卒，鋒刃才交，桀衆大潰，斬首二千餘級。直到宜陽，與周齊國公宇文憲、申國公才翁跋顯敬相對十旬。光置築統關、豐化二城，以通宜陽之路。軍還，行次安鄴，憲等衆號五萬，仍躡軍後，光縱騎擊之，憲衆大潰，虜其開府宇文英、都督越勤世良、韓延等，又斬首三百餘級。憲仍令桀及其大將軍中部公梁洛都與景興、士彥等步騎三萬於鹿盧交塞斷要路。光與韓貴孫、呼延族、王顯等合擊，大破之，斬景興，獲馬千匹。詔加右丞相、并州刺史。其冬，光又率步騎五萬於玉壁築華谷、龍門二城，與憲、顯敬等相持，憲等不敢動。光乃進圍定陽，仍築南汾城。置州以逼之，夷夏萬餘戶並來內附。

二年，率衆築平隴、衛壁、統戎等鎮戍十有三所。周柱國枹罕公普屯威、柱國韋孝寬等步騎萬餘，來逼平隴，與光戰於汾水之北，光大破之，俘斬千計。又封中山郡公，增邑一千戶。軍還，詔復令率步騎五萬出平陽道，攻姚襄、白亭城戍，皆克之，獲其城主儀同、大都督等九人，捕虜數千人。又別封長樂郡公。是月，周遣其柱國紇幹廣略圍宜陽。光率步騎五萬赴之，大戰於城下，乃取周建安等四戍，捕虜千餘人而還。軍未至鄴，敕令便放兵散。光以為軍人多有勳功，未得慰勞，若即便散，恩澤不施，乃密通表請使宣旨，軍仍且進。朝廷發使遲留，軍還，將至紫陌，光仍駐營待使。帝聞光軍營已逼，心甚惡之，急令舍人追光入見，然後宣勞散兵。拜光左丞相，又別封清河郡公。

光入，常在朝堂垂簾而坐。祖珽不知，乘馬過其前。光怒，謂人曰：「此人乃敢爾！」後珽在內省，言聲高慢，光適過，聞之，又怒。珽知光忿，而賂光從奴而問之曰：「相王瞋孝徵耶？」曰：「自公用事，相王每夜抱膝嘆曰：『盲人入，國必破矣！』」穆提婆求娶光庶女，不許。帝賜提婆晉陽之田，光言於朝曰：「此田神武帝以來常種禾，飼馬數千匹，以擬寇難，今賜提婆，無乃闕軍務也？」由是祖、穆積怨。

周將軍韋孝寬忌光英勇，乃作謠言，令間諜漏其文於鄴，曰「百升飛上天，明月照長安」，又曰「高山不推自崩，榭樹不扶自豎」。祖珽因續之曰：「盲眼老公背上下大斧，饒舌老母不得語。」令小兒歌之於路。提婆聞之，以告其母令萱。萱以饒舌斥己也，盲老公謂珽也，遂相與協謀，以謠言啟帝曰：「斛律累世大將，明月聲震關西，豐樂威行突厥，女為皇后，男尚公主，謠言甚可畏也。」帝以問韓長鸞，鸞以為不可，事寢。祖珽又見帝請間，唯何洪珍在側。帝曰：「前得公啟，即欲施行，長鸞以為無此理。」

珽未對，洪珍進曰：「若本無意則可，既有此意而不決行，萬一泄露如何？」帝曰：「洪珍言是也。」猶豫未決。會丞相府佐封士讓密啟云：「光前西討還，敕令放兵散，光令軍逼帝京，將行不軌，事不果而止。家藏弩甲，奴僮千數，每遣使豐樂、武都處，陰謀往來。若不早圖，恐事不可測。」啟云「軍逼帝京」，會帝前所疑意，謂何洪珍云：「人心亦大聖，我前疑其欲反，果然。」帝性至怯懦，恐即變發，令洪珍馳召祖珽告之。又恐追光不從命。珽因云：「正爾召之，恐疑不肯入。宜遣使賜其一駿馬，語云『明日將往東山遊觀，王可乘此馬同行』，光必來奉謝，因引入執之。」帝如其言。頃之，光至，引入涼風堂，劉桃枝自後拉而殺之，時年五十八。於是下詔稱光謀反，今已伏法，其餘家口並不須問。尋而發詔，盡滅其族。

光性少言剛急，嚴於御下，治兵督衆，唯仗威刑。版築之役，鞭撻人士，頗稱其暴。自結發從戎，未嘗失律，深為鄰敵所懾憚。罪既不彰，一旦屠滅，朝野痛惜之。周武帝聞光死，大喜，赦其境內。後入鄴，追贈上柱國、崇國公。指詔書曰：「此人若在，朕豈能至鄴！」

光有四子。長子武都，歷位特進、太子太保、開府儀同三司、梁兗二州刺史。所在並無政績，唯事聚斂，侵漁百姓。光死，遣使於州斬之。次須達，中護軍、開府儀同三司，先光卒。次世雄，開府儀同三司。次恒伽，假儀同三司。並賜死。光小子鐘，年數歲，獲免。周朝襲封崇國公。隋開皇中卒於驃騎將軍。

羨，字豐樂，少有機警，尤善射藝，高祖見而稱之。世宗擢為開府參軍事。遷征虜將軍、中散大夫，加安西將軍，進封大夏縣子，除通州刺史。顯祖受禮，進號征西，別封顯親縣伯。

河清三年，轉使持節，都督幽、安、平、南、北營、東燕六州諸軍事，幽州刺史。其年秋，突厥衆十餘萬來寇州境，羨總率諸將禦之。突厥望見軍威甚整，遂不敢戰，即遣使求款。慮其有詐，且喻之曰：「爾輩此行，本非朝貢，見機始變，未是宿心。若有實誠，宜速歸巢穴，別遣使來。」於是退走。天統元年夏五月，突厥木汗遣使請朝獻，羨始以聞，自是朝貢歲時不絕，羨有力焉。詔加行臺僕射。羨以北虜屢犯邊，須備不虞，自庫堆戍東拒於海，隨山屈曲二千餘里，其間二百里中凡有險要，或斬山築城，或斷谷起障，並置立戍邏五十餘所。又導高粱水北合易京，東會於潞，因以灌田。邊儲歲積，轉漕用省，公私獲利焉。其年六月，丁父憂去官，與兄光並被起復任，還鎮燕薊。三年，加位特進。四年，遷行臺尚書令，別封高城縣侯。武平元年，加驃騎大將軍。時光子武都為兗州刺史。羨歷事數帝，以謹直見推，雖極榮寵，不自矜尚，至是以合門貴盛，深以為憂。乃上書推讓，乞解所職，優詔不許。其年秋，進爵荊山郡王。

三年七月，光誅，敕使中領軍賀拔伏恩等十餘人驛捕之。遣領軍大將軍鮮于桃枝、洛州行臺僕射獨孤永業便發定州騎卒續進，仍以永業代羨。伏恩等既至，門者白使人衷甲馬汗，宜閉城門。羨曰：「敕使豈可疑拒？」出見之，伏恩把手，遂執之，死於長史廳事。臨終嘆曰：「富貴如此，女為皇后，公主滿家，常使三百兵，何得不敗！」及其五子世達、世遷、世辨、世酋、伏護，餘年十五已下者宥之。羨未誅前，忽令其在州諸子自伏護以下五六人，鎖頸乘驢出城，合家皆泣送之至門，日晚而歸。吏民莫不驚異。行燕郡守馬嗣明，醫術之士，為羨所欽愛，乃竊問之，答曰：「須有禳厭。」數日而有此變。

羨及光並少工騎射，其父每日令其出畋，還即較所獲禽獸。光所獲或少，必麗龜達腋。羨雖獲多，非要害之所。光常蒙賞，羨或被捶撻。人問其故，金答云：「明月必背上著箭，豐樂隨處即下手，其數雖多，去兄遠矣。」聞者咸服其言。

金兄平，便弓馬，有幹用。魏景明中，釋褐殿中將軍，遷襄威將軍。正光末，六鎮擾亂，隸大將軍尉賓北討。軍敗，為賊所虜。後走奔其弟金於雲州，進號龍驤將軍。與金擁眾南出，至黃瓜堆，為杜洛周所破，部落離散。及歸尔朱榮，待之甚厚，以平襲父爵第一領民酋長。

高祖起義，以都督從。稍遷平北將軍、顯州刺史，加鎮南將軍，封固安縣伯。尋進為侯，行肆州刺史。周文帝遣其右將軍李小光據梁州，平以偏師討擒之。出為燕州刺史。入兼左衛將軍，領眾一萬討北徐賊，破之，除濟州刺史。侯景度江，詔平為大都督，率青州刺史敬顯俊、左衛將軍庫狄伏連等略定壽陽、宿預三十餘城。事罷還州，加開府，進位驃騎大將軍，進爵為公。顯祖受禪，別封羨陽侯。行兗州刺史，以贖貨除名。後除開府儀同三司。廢帝即位，拜特進，食滄州樂陵郡幹。皇建初，封定陽郡公，拜護軍。後為青州刺史，卒。贈太尉。

史臣曰：斛律金以高祖撥亂之始，翼成王業，忠款之至，成此大功，故能終享遐年，位高百辟。觀其盈滿之戒，動之微也，才及後嗣，遂至誅夷，雖為威權之重，蓋符道家所忌。光以上將之子，有沈毅之姿，戰術兵權，暗同韜略，臨敵制勝，變化無方。自關、河分隔，年將四紀。以高祖霸王之期，屬宇文草創之日，出軍薄伐，屢挫兵鋒。而大寧以還，東鄰浸弱，關西前收巴蜀，又殄江陵，叶建瓴而用武，成並吞之壯氣。斛律治軍誓眾，式遏邊鄙，戰則前無完陣，攻則罕有全城，齊氏必致拘原之師，秦人無復啟關之策。而世亂才勝，詐以震主之威；主暗時艱，自毀藩籬之固。昔李牧之為趙將也，北翦胡寇，西卻秦軍，郭開譖之，牧死趙滅。其議誅光者，豈秦之反間歟，何同術而同亡也！內令諸將解體，外為強鄰報讐。嗚呼！後之君子，可為深戒。

贊曰：赳赳咸陽，邦家之光。明月忠壯，仍世將相。聲振關右，勢高時望。迫此威名，

易興讒謗。始自工言，終斯交喪。